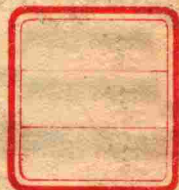


省委土地會議材料之一

省委土地會議結論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中共黑龍江省委辦公



前記

省委土地會議文獻，以前，只付印了望明青檢查報告這一部份。除外，會議上關於土地法大綱和劃階級的討論，沒有什麼新的補充。會議中各縣負責同志的學習反省材料比較多，一時也整理不出來。現在，再將會議中解決思想問題（檢討過去爲什麼不徹底），及新作法的討論結論部份，就原來講話提綱編印出來。這樣，對於我省發展歷史有重大意義的土地會議文獻輯存方面，雖然還不完全，但總算大大的補足了。

現在補印結論，由於運動的發展，基本上是時過境遷，現實指導作用不大的。補印的理由，除了盡可能保存我省土地會議文獻的意思而外，還有提供全省同志繼續學習與檢查用的意思。

省委辦公室

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

省委土地會議結論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土地改革為何不徹底

關於革命的轉變，目前新的形式新的任務，中央和東北局土地會議的精神，以及我省群眾工作現狀的估計等等，我們在討論時，已經分別總結了。現在需要總結的是兩個問題：一、我省土地改革為何未徹底，這是屬於思想方面的；二、今後的做法，這是屬於改造思想之後，如何具體實現土地會議精神的步驟方面的。

不徹底的原因是什麼呢？除了少奇同志在土地會議上講的一般的原因，就我們省的具體情況說，有下列的問題：

(一) 省委領導上的原因

就省委的領導思想說，從前年十二月時局尚在動蕩的時候起，就把我們的工作重點開始逐漸轉到群眾工作。本省土匪大體解決之後（去年二月），而將工作重點完全轉入了鄉村的群眾工作。這就是當時省委在北滿分局領導下所提出來的「縣委即民委，民委即農委」的思想。中央五四指示後，因為有了對本省土地問題的初步認識，因而接

受了五四指示中解決農民土地問題的思想，但是還有一個思想上的問題，在當時是不明確的，那就是：在土地改革中「澈底消滅封建地主階級」。因為「澈底」與消滅地主「整個階級」的思想不明確，因而就有對中小地主不適當的「照顧」。雖然我們並沒有否認「推平」，並且批判了完全「否定推平」的那種思想，然而在開始，由於對「澈底」與「整個階級」的思想模糊，就直接影響到對地主階級澈底進攻的程度，影響到土地改革在指導上的不澈底。

十月會議的動搖：

一定的思想產生一定的結果，省委去年十月會議的動搖，就是這一思想的結果。去年十月會議的主要內容是：一方面認為土地問題已大體解決，一方面強調政策。總的精神以爲土地改革已「差不多」，今後的問題是鞏固與生產。不管當時還有些什麼原因使省委對土地改革估計高了，但那時領導思想上的不澈底依然是一個主要的原因。現在可以看出去年十月提出來的所謂政策，實際上是給了貧僱農一個「束縛」。雖然那時，我們提出了要在鄉村中建立「貧僱農優勢」，可是顯然的，當時的精神，不是繼續把貧僱農更充分的發動起來以解決「優勢問題」，而是在「懼怕中農動搖」照顧與分化地主富農」的基礎上，企圖樹立「貧僱優勢」。這是因爲那時對於「充分發動貧僱」的思想是認識不足的。一年多以來的經驗證明：土地改革這個革命運動的關鍵，在於整個貧僱農階級是否

充分行動起來。只要整個貧僱農充分的起來了，土地改革就一定澈底，只要充分發動起了貧僱，則即使運動中有些毛病，有些偏差，也不致影響到土地改革運動的發展。而且群眾充分的發動起了之後，只要領導上加以指導，群眾自己會去糾正。相反，貧僱未充分發動，只有少數貧僱動起來，則在工作中發生一點點毛病、錯誤，都會給運動以很大影響，例如，有些流氓上了台，或侵犯了幾家中農，或地主收買了幾個幹部，或錯開了幾個人等等，都馬上會影響到土地改革的進行，而且越是群眾未充分發動，則這樣的毛病錯誤也越容易發生。因此，整個貧僱階級的「充分發動」再加以正確的黨的指導，就是「優勢」，就是「透」，就是「澈底」。從這個思想認識來看去年十月會議，雖然它有什麼積極方面，可是重量不夠，因而總是給了貧僱農以束縛。其影響於各縣的工作相當長久。

在富農問題上的動搖：

對於經營地主，三性富農（反動性、封建性、壟斷性），在去年十月會議時，已經解決了。土地改革必須要消滅這兩個階層（地主階級與反動壟斷富農）。但是對於一般的富農，在省委的領導思想上，更長的時期內，未澈底解決。對於東北的富農，我們了解其封建性，在實際的群眾鬭爭中，也感到了群眾要翻身就勢必要同時把舊的富農封建性的剝削與封建性的壓迫搞倒才行。群眾搞舊富農的行動，我們總是批准了的，然而

在思想上總被富農的所謂「資本主義性質」所束縛，因而領導上沒有堅決的，明確的提出消滅舊的封建性的富農。直到今年六月會議之後（八月），我們才在思想上澈底解決了這一問題，認為舊的富農是鄉村封建統治的一個支柱，滿足群眾要求與建立群眾優勢，必須消滅這個封建支柱的舊富農。由於我們長時期的對舊富農認識的糲糊，就影響指導方針上不可澈底打垮封建。因為在指導方針上，事實是束縛着貧僱之行動的。

龍南春耕與砍挖運動的再動搖

十月會議的動搖，在省委及時改正之後，龍南於二月才開始逐漸轉變。剛一轉變，春耕到了，整個龍南就又放棄了對地主階級的進攻、停止了群眾的鬭爭。要群眾與地主富農共同和平生產，相互幫助。結果，貧僱農幫助了地主富農的春耕，地主與富農乘機又壓到了群眾的頭上，這就是沒有階級路線的春耕運動。直到六月底龍南地委在東北局幫助之下，認識了這個錯誤，並開始了砍挖運動，但又在剛開始不久，八月間喊出了砍挖過火，砍挖中過重的傷害了小地主富農，因而又澀一次冷水，停止了砍挖。所有這兩次離開了貧僱立場的動搖，在其性質上說都是失掉立場的。總起來看，在龍南，動搖是未中斷，而土地改革運動則是曾經中斷幾次的。這就嚴重的損害了龍南幾個縣的土地改革。

思想鬭爭不徹底：

土改中，在黨內繼續不斷的，發生了各種形式的反貧僱的思想與行爲（例如包庇地主，放走群眾要鬪爭的對象，禁止群眾鬪爭與自己有關的地主僞滿官吏，拜地主爲乾老，與地主合夥開商店，入好漢股於地主燒鍋油房以長地主之威風，給地主贖東西，娶地主姑娘，過年向地主拜年、請客，開群眾會請豪紳講話，接受豪紳的歡迎等等）。省委對於一切違反土地改革的思想進行了鬪爭，也阻止了一些侵犯群眾利益的行爲，但是既不徹底，採取的步驟也不够堅決。沒有不斷的思想鬪爭，因而我們各縣的領導就不能堅強，不能集中所有力量，一心一意的領導群眾的土地革命運動。

以上，就是屬於省委領導方面的原因。

（二）黨的思想

從這次會議檢討中，可以得到這樣一個認識：我們的大多數幹部，有嚴重的非無產階級思想，非無產階級立場。我們，由於出身關係，加以鍛練不够，還沒有完全脫離小資產階級的思想、情緒，因而立場就往往偏到地主富農那面去。因爲還有中央與東北局的領導，所以我們的行動當然也不可能完全偏向地主富農的小資產階級立場。這樣，常常動搖於貧僱與地主富農階級鬪爭之間的，而又不自覺的往往偏向地主富農的思想，就是目前我們黨內思想的具體情況。拿這樣的思想去領導農民與地主階級的階級鬪爭，不能徹底是自然的。由於過去我們黨內幹部的思想如此，所以，在階級鬪爭中，我們的幹

部，各級黨的組織，經常容易接受消極方面，而不容易接受積極方面（例如下邊對於去十月會議，就完全接受了其消極方面，執着不放，完全漠視了其正確的積極的那一面；接受了十月會議的精神，但又不能接受十一月「夾生與決心」的精神；容易接受「照顧」思想；不容易接受深入鬥爭思想，不易接受砍挖，而易接受「停止」砍挖思想等等）；容易接受地主富農的影響，而不能把土地改革不斷的引向「徹底」；對違犯土地革命的思想、行爲不能警覺，並與之堅決鬥爭；不能把貧僱利益當做最高利益（土地革命中的最高利益就是貧僱之徹底翻身）；這種種情況，就是所謂小資產階級思想指導土地革命。這種思想的實質，是「完成黨的任務」的思想，不是「對貧僱負責」的思想。黨內思想如此，要求土改的徹底當然是不可能的。

這次會，大家檢討了這些小資產階級思想，例子很多，也很驚人。例如，領導土地革命的反面放走不少地主富農，與地主合夥做生意，入好漢股包庇地主，搞了地主女兒，就把地主當了親人，硬把地主請來做親爸，縣委領導同志帶小灶下鄉做「群眾工作」……等等，大家揭發了很多，不再詳舉。我們的個別幹部，「橫眉冷對貧僱指，俯首甘爲地主牛」。望奎的同志批評我們某些領導幹部說：「談笑有地主，往來無貧農」，也形容畢真。現在，大家反省、揭發、檢討這些非無產階級思想、意識，很對。不揭發，長久存在下去，這些同志就完了。大家自己和相互，應該大喊一聲，給這些思想以當

頭棒喝，我們領導土地改革，領導群眾的階級鬭爭，首先應該在黨內思想不健全的幹部中來個思想革命。否則農民在我們領導下不能澈底翻身。但目前大家的思想檢討，思想革命還是剛剛開始，還要繼續努力一把力。貧僱翻身，土地改革不容易，我們自己的思想革命也不易。因為我們絕多數幹部的出身，社會環境是長期的抗日統一戰線，再加上有了城市的生活，使我們的同志真正認識「階級」、「階級鬭爭」，受了阻礙。所以，我們有在黨內提出「階級教育」、「思想檢討」的必要。不要以為自己是共產黨員，而且是幹部，就一定是無產階級的戰士了。根據目前大家初步的檢討，已經看出來，我省土改之不澈底，基本上還是由於黨內許多幹部的思想與貧僱翻身有着極大的距離。

(三) 黨的隊伍不純與官僚主義

以上所說的思想問題，表現到黨的組織上就使我們黨的隊伍缺少戰鬥力。黨內這種思想的幹部多了就一定鬧自由主義，自由主義的原則是「個人」，個人的小事變成大事，群眾的大事變成了小事。不是爲了對革命負責，爲了個人可以喜歡這個反對那個，爲了個人可以和敵人和敵對的思想和平共居。這在我們黨政軍民各機關中都多少存在，在直接領導土地改革的工作中存在（有的還有群眾鬭爭的對象，但由於我們的領導幹部喜歡他，就總不肯清洗）。這就形成了隊伍本身的不純。

自由主義與不純的隊伍，就一定是對貧僱農鬧官僚主義。這種官僚主義是不講貧僱

農的翻身與生活，而是講個人的享受，不講貧僱農的情況，不講貧僱農的優勢（包括羣回的團結中農），而只是講所謂「完成任務」，不提拔貧僱農到工作隊，而提拔自己所喜歡的、不向下了解情況而看上面的「口氣」，不講對貧僱的團結，不講貧僱與中農的團結，而講無原則的和氣一團的個人團結。如此，形成了對抗貧僱農的官僚主義。

不改變這種狀況，我們是仍然不能把土地改革領導到澈底的。改變的辦法，首先從這次會議起，一直到回到縣裡都首先做思想檢討，思想教育，並且不斷的在今後工作過程中檢討，就是從隊伍不純的根子上解決。同時再把直接參加土地改革的隊伍整理清楚，把一切妨礙土改，不堅決執行土改的份子，以及群眾反對的份子清洗下去。各機關則普遍的進行對中央土地會議的學習，從學習中解決整黨與整編。

對「運動」的認識

從全省群眾工作歷史上看，我們對於運動的認識是不夠的。一般的說，對於「運動」的作用了解不夠，就是對於「從運動中」解決問題，對於「運動的規模」越大越產生更多更大的力量了解的不够。因此也就不敢放手，怕和顧慮很多，所以總是偏重於比較靜止的醞釀，比較靜止的進行教育，找好人，培養積極份子，否則怕鬪爭起來之後流氓上台，壞人操縱，顧慮醞釀教育不够鬪爭不徹底，顧慮不專先進行教育群眾的覺悟認識不够。因此我們對於如何「組織運動」，在運動中解決問題的努力就不足。這是我們全省普遍的一個毛病，也因此砍挖運動的規模就小，對打垮封建的效果就不够。其實只要有必要的啟發醞釀，群眾真正起來了，許多問題可以在運動之中解決的，而且我們所顧慮的許多事在運動中比靜止的去解決會更好更有力，群眾的運動規模越大，越容易把群眾之中的問題解決的更透。例如群眾的覺悟，積極份子幹部的發現形成，流氓的暴露等等，完全可以在群眾起來之後不斷的解決。而且運動起來之後，群胆群威不僅群眾自己更認識了自己的力量，而且從運動中產生的力量，對於摧毀敵人也更徹底，對於自己的教育也更有力。所以我們應該改變過去小手小腳的方式，在過去的工作基礎上搞起平分土地的大規模運動。在大規模的運動中去完成土地改革。

今後作法問題（對新作法的了解和要求）

一、組織全省平分土地運動高潮

這是總目標，也是考慮新作法的着眼點。理想中，這一平分土地運動搞起來，應比以前兩次運動（清算分地和砍挖運動），更廣濶更深刻（貧僱領導，聯合全體中農，徹底消滅封建半封建）。同時，領導運動也應給與它以更高的覺悟性（綱領明確，自己動手）和組織性（整編隊伍）。

估計，運動有搞起之可能。主要的，是貧僱農階級群衆和過去不同了。這一點，我們往往失之估計過低。實際今天貧僱與過去比，已大大不同。從進行階級鬥爭觀點說，其信心、勇氣、敢鬥地主、敢要土地、敢挖財寶，較比清算分地和煮夾生飯期間，已有顯著不同。據反映：有些地方，農民一開始聽到土地法大綱，勁頭就很大，躍躍欲試；有些地方，農民已把地主全部逮捕起來。這是群衆方面的新形勢。加以一年多群衆工作基礎（帶出一批幹部），群運經驗；加上土地會議指示，和這次會議全省範圍初步統一思想和作法。我們這次運動，要搞的更好些，也是對今天領導應有的要求。

困難也還是有的。大部地區還是夾生區，貧僱農真正的階級自覺和組織程度也還不

够，特别是全省範圍、全區全縣同時轟開，在領導上是新問題。

領導上，怎樣適應這種新的要求和新的情況。掌握新作法，領導大運動，又要搞起來，又要搞得好。一方面，不怕困難，積極精神（充分看到群眾新形勢），一方面，頭腦冷靜，考慮問題（不是傻大胆，衝動）。爲此，事前好好想想，看應當注意一些什麼問題，和怎樣恰當處理。

現就所想到的：一、防止運動中可能產生的偏向；二、全力掌握新作法，講一下。

二、領導運動可能遇到的偏向問題：

首先可能碰到的主要偏向。在政策執行上，是和平分地，簡單分地。在作法上，則是包辦代替，行政命令解決問題（綏稜給各區分地指示，提出幾種偏向。但主要的，恐怕還是應當注意這一點）。

和平分地，與包辦代替作法的結果，將是「土地平分了，群眾沒有起來！」（所謂，沒有土地問題的空白村），或者自然是「幹部運動或少數積極份子運動」。（所謂幹部路線或份子路線。）

克服的辦法，要在兩個基本觀點上，自上而下打通思想：一個是，相信階級群眾；一個是，依靠階級群眾。相信階級群眾的觀點，就要對於一些非階級的群眾觀點，進行適當的批判。譬如，流行的所謂「落後、兩面光、臭根、壞根、流氓和狗腿」等擴大化

的觀點。基本原因就是對於勞動人民不覺悟的狀態，封建舊社會的影響，所造成的屬於貧農內部的一些毛病；和那些是附屬於地主階級集團壓迫群眾的外部的敵對的東西，沒有明確的區別開來。由於誇大了「群眾不覺悟狀態」的黑暗面，說群眾「落後、臭根、兩面光」，因此，就不相信群眾了。由於不區別內部、外部問題性質，亂戴帽子結果（如有的把全屯老百姓不覺悟狀態，叫做狗腿子屯！），甚至把自己的階級群眾，也當敵人關了。這都是不對的。

只有從根本上樹立起來相信階級群眾，相信反對地主封建壓迫，是他們自己的基本要求，那麼，也才能依靠他們自己動手解決他們自己的問題。所謂勞動者自己解放自己的觀點。只有這樣，也才能克服包辦代替的毛病。青崗實行貧農路線初步經驗，證明許多同志，有很多怕：如怕流氓上台、怕亂、怕夾生、怕轟、怕掌握不住、怕群眾違反政策等，因此，放不開手。因此，各地同志，在思想上，參考一下，要有所準備。

不相信群眾，不敢依靠群眾自己起來動手解決問題，這兩個基本錯誤觀點、糊塗觀點不解決，就不可能從思想上克服包辦代替的作風。這在我們區村幹部，和工作隊員中間，這種思想觀點，是一般存在，一般需要打通糾正的。否則，新的作法，貧農路線，很難貫徹執行。

打通思想以後，還要打破過去「包辦代替」群眾工作的老一套方式。最嚴重惡劣的

典型，如某些地區的群眾行動，一定要按我們計劃的一套辦事；靜止的找好人，演習訴苦，而且要每訴必哭，……等。就是不管群眾當前實際，硬把我們想像的，或過去經驗的一套，機械的往群眾身上硬套。有些也許曾經是好辦法，這樣一來，就被變成「形式」的東西。其根本錯誤，是不知道從群眾出發。不是根據群眾心理、覺悟、要求辦事，不是向群眾負責任。而是從我們出發，根據我們的主觀、計劃、要求辦事，是要群眾對我們負責任。這樣一來，勢必脫離群眾，束縛群眾的自動性、創造性，和損傷群眾的革
命運動中解決問題」，青崗同志經驗，組織教育工作，要在運動中根據群眾要求、需要，套起來做。在這裡，怎樣從實際工作中，克服「包辦代替」，創造一套適合群眾情況要求的新辦法，還要全體同志們進一步去體會與發揮。

再就是，這種包辦代替的偏向，和我們過去領導上小手小腳的作風，是密切相聯的。在這一點，領導上也要徹底轉變一下。

六月會議以後，初步領導了砍挖運動。特別十月會議以後，各縣在思想上和作法上，已開始放開。但是，總起來說，小手小腳，包辦代替，在我省還有其主要傳統。因此這一點，也要求我們從領導上，給與首先和主要的注意。

另一方面，預想在運動掀起以後，就不能不同時注意另一個傾向的可能，那就是的

及時注意防止放任自流的偏向。只有如此，才能把一個規模洪闊的群眾運動，不斷推向前進，免於有花無果的走向流產。

在理論上，今天公開的崇拜自發論，沒有了。但實際工作中，可能的黑市不會少。群眾發動起來，黨的領導責任，必須幫助引導，走向勝利。任何袖手旁觀，不負責任，都是不對的。

在實際工作中，所以需要防止放任自流，特別在我們強調的反對了「包辦代替」以後，有些下級幹部，工作隊同志，失去了「舊套武器」，就沒有領導辦法了，造成「群眾自己動手」，領導上「無事可做」的情況。因此，還要提出可做和更加需要領導的工作：譬如，摸心事，了解情況；劃階級，啟發覺悟，交權交底，撐腰壯胆。興利除弊（興貧僱農之利，除貧僱農之弊）提高運動。

除外，領導這樣大運動，也還要想些辦法：

第一、經過整編隊伍，特別是領導土改隊伍。着重的統一思想，統一作法。在個別縣，長期各搞一套，開始，縣的負責同志集中在一個區摸一個短時期，從實際經驗中，再統一下新的思想作法，對全縣領導，可能有好處。

第二、集中力量，恰當鋪開。和過去不同處，根據群眾新形勢，一開始就要有相當的面。第一步鋪多大，各縣可根據自己條件考慮辦理。一種，一下全縣鋪開（如克山）

或大部分鋪開。一種，有障地的前進（如蘭西，可先搞一兩個區）。

第三、點面同時堅持領導。面中有點。不管鋪開多大面，應有基本區，與基點副點，用以帶動面，也就是集中力量的原則，不可能平均要求都一下做好。但是今天堅持點的目的，和過去突點要求不同；就是直接爲了更好實行對於後面的，也就是運動的領導。爲了堅持對於全面運動的領導，縣委對於全縣必須更多想些辦法，及時吸收全縣情況，發現問題，研究經驗，及時檢查、總結、指導。組織聯系，也要更加緊密，和用電話、通訊員、聯席會，找來談話，派出巡視等是。

第四、趕上自發。由於鄰區鄰縣，和總的鬪爭影響，沒有工作地區的群眾，可能自發起來。在今天條件下，一般不宜採取停止運動辦法，而應是趕上去領導。可採找貧雇農代表來開會，或抽派人去領導。如有地主假鬧，或流氓操縱，可在「政策上」給與限制，如不能貪污，大家說了算；辦法上，從進一步發動全體貧雇農去清查。

第五、準備修正錯誤。千百萬人起來，不可能沒有錯誤行動，再說，我們領導條件也很不齊，可能有錯。在運動中，根據全體農民真實意見，爲了貧雇農民（包括中農）整個階級利益，發生錯誤與不利情況時，在不損傷群眾革命熱情條件下，需要具體的進行說服糾正。

無論包辦代替和放任自流，都是錯誤的。從我們省過去群工偏向和現實需要，首先

而且主要的是反對與克服行政包辦方式。首先要要求把運動搞起來。但在運動起來以後，就要注意放任自流傾向，把運動推向完滿勝利。

總的講，這兩種偏向，都是可能碰到的，又都不是正確的工作方法和領導方法。行政包辦，是官僚主義領導以左的面目出現的表現形式；放任自流，是官僚主義領導以右的面目出現的一種表現形式。都不是「群眾路線」，對於「運動發動與前進」，都是不利，而應着重防止和反對的。

三、新作法的新形式——貧僱農大會問題。

因為，今天要把整個貧僱階級發動起來，使他成為消滅封建半封建的戰鬥中成為領導階級，在平分土地運動中，成為全體農民（中農）的領導者。在方式上，實際的轉變，就是從過去依靠工作隊為主的作法；轉到今天以貧僱農大會為主的作法。

只有通過貧僱農大會，我們領導可以直接面向貧僱農整個階級（直接交底，劃剝剝團）直接依靠了貧僱農整個階級（幹部解職），幹部和份子包辦就困難了。骨幹力量更堅強，鬭爭封建的戰鬥力更高，團結中農的條件更大。運動失去領導，或領導不了的危險，也可減輕。因此，貧僱農大會形式，是今天掌握新作法最恰當的形式。

貧僱農會議，可以有一套形式。貧僱大會，是其基礎與基本形式。除外，在鄉的大會下面，可有屯的貧僱小組會。在平行的有基點鄉聯合的貧僱大會。區縣有貧僱農代表

大會或臨時代表會。只要是發動群眾，領導運動所需要的，辦得到的，開得好起作用的條件下，就可選取運用起來。

貧僱大會及其一套形式的作用。今天我們可以用它作為發動群眾的一種形式；在鬭爭過程中，也可以作為領導運動向前的推動形式；在將來，也可以成為鞏固貧僱（包括中農）陣地、優勢，在農村一個時期成為對打翻的封建地主階級的一種統治形式（包括其委員會）。

我們現在實際經驗沒有，一切在運動中，在實際鬭爭中，向貧僱農大會請教吧。只要貧僱整個階級發動起來，依靠整個階級群眾的智慧、力量，任何困難都可克服。我們全黨幹部，思想、立場、作風、經驗，也可和貧僱一道，百倍提高豐富起來。

四、遠 景

只要貧僱整個階級發動起來，成為整個農民階級的領導。這個隊伍，是相當強大的，定能達到澈底消滅封建半封建，澈底平分土地的目的。在中國，在我們黑龍江，就完成了一個「真實的基本的革命大業」。

因此，這一運動，全省農民隊伍（以貧僱為領導的，包括全體中農的，在鬭爭中形成的），有組織的，有計劃的，澈底打垮封建半封建的鬭爭，深度、廣度與持續性上，與過去幾次運動定有很大發展。不會瞬息掃過的吧？也只有這樣的運動，也才可能在明

年春耕前大體上在全省把澈底平分土地任務完成個大概。

動員口號，基本上是「澈底消滅封建半封建；澈底平分土地；貧僱當家作主，澈底翻身」。具體口號，各地致慮由縣提出。

歷史證明，大的運動都不免粗枝大葉和疏漏之處。有些沒有完成的和新的問題，有些個別過去煮夾生的熱區，可能再由民主覆查運動形式中完成。